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关于聘任副会长、副秘书长的通知

协会各分支机构，全体会员（单位），并有关单位：

根据2023年12月9日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的设立协会名誉性职务制度的决议，经会长提名，常务理事会议审议，决定聘请协会培训教育专业委员会理事长、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教育室原主任、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叶齐炼与协会高等教育专业委员会理事长、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原主任王立生，担任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特邀副会长。根据协会名誉性职务制度体系规定，特邀副会长为协会名誉性职务，对外以副会长名义开展工作。

依照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章程，经会长提名，2023年12月9日常务理事会审议，决定聘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育与开放经济研究中心研究部主任、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全国校外培训政策咨询分委会秘书长曲一帆担任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副秘书长。

特此通知。

